联合国 A/CONF.227/14

Distr.: General
30 Jul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16 日，亚的斯亚贝巴

议程项目 10

通过会议成果文件

2015 年 7 月 28 日马拉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谨转递马拉维关于《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见附件)第 32 段的解释立场。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布赖恩·鲍勒(签名)

15-13009 (C) 030815 270815

请回收

2015 年 7 月 28 日马拉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解释立场

尽管马拉维同意通过《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马拉维想就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文件第 32 段表示强烈的保留。该段落没有考虑对马拉维等烟草生产国的后果，因为这些国家的经济基本上依赖于烟草生产。

就烟草生产国来说，我们更希望第 32 段以下文结束：

“为了不使任何国家落后，必须在联合国和其他国际援助机构框架内支持和补偿主要依赖烟草生产的国家在烟草之外经济多样化的收入损失。”